

## 新界社團聯會的信頭

### 香港應行高官問責制

新界社團聯會

我們是新界社團聯會的代表，今日代表本會就“主要官員問責制”前來發表意見。

面對香港社會已持續相當一段時間未能擺脫經濟困境，首屆特區政府的施政機制，嚴重阻礙了特區政府成立後的有效施政。令社會無謂增加了不穩定因素，市民的生活水準亦直接受到拖累。

有見及此，普羅大眾迫切要求第二屆特區政府能樹立強勢，帶領香港走出經濟的低穀。現在，成功連任的董特首提出高官問責制的變革，本會認為是與時俱進的。市民亦樂於見到第二屆特區政府啟動運作之日，就是高官問責制實施之時。

本會認為：有五年施政經驗的特首董建華，在實現平穩過渡數年之後，總結了其首任內由於責權不清、有權無責、缺乏問責等諸多制肘，令他的施政理念未能體現的教訓，現今即使面對重重阻力，仍堅持推行高官問責制，是對社會、對市民盡責、勇於承擔的一種表現。

其實，民間也認為根據二十九年前的“麥健時顧問報告書”訂立的體制，已無法令行政長官政通令行，不能對香港的經濟轉型作出有效的配合。若不適時調整，將不能滿足市民的要求，無法提昇香港整體的競爭力，不會應對日趨複雜的全球政經形勢。

18/5 2002